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文件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粤交营〔2025〕310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 汕昆高速公路揭阳新亨至梅州畚江段及 梅汕高速公路梅州程江至畚江段 改扩建工程水车匝道收费站 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的批复

省交通集团：

《省交通集团关于汕昆高速公路揭阳新亨至梅州畚江段及梅汕高速公路梅州程江至畚江段改扩建工程水车收费站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的请示》（粤交集经〔2025〕39号）收悉。经省人民

政府同意，批复如下：

同意汕昆高速公路揭阳新亨至梅州畚江段及梅汕高速公路梅州程江至畚江段改扩建工程水车互通立交及其附属设施交工验收（含收费系统联网检测）备案并通车运行后，方可开始收费。收费车型执行《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JT/T489-2019），收费费率为0.45元/标准车公里；1至4类客车的收费系数分别为1、1.5、2、3，1至6类货车的收费系数分别为1、2.1、3.16、3.75、3.86、4.09；专项作业车的收费标准参照货车执行。

附件：1.广东省高速公路车型分类及收费系数表

2.汕昆高速公路揭阳新亨至梅州畚江段及梅汕高速公路梅州程江至畚江段分段计费标准表（增加水车匝道收费站）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广东联合电服公司、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29 日印发
